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近一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是我国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质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综合实力连续位列全国内资所前茅，全球前二十强。

截至 2025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50 名、注册会计师 2,36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名。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8 年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二、2025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执行了审计工作及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执行了鉴证。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